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CAD2014-B737-05

修正案号：39-7979

一. 标题： 检查并修理长桁拼接板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的所有波音737-300, -400和-500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E段要求获得批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 参考文件：

1. FAA AD 2014-01-05

修正案号：39-17728

2.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53A1322

2012 年 11 月 05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由于长桁拼接板产生裂纹，导致飞机无法承受要求的限制载荷，进而造成飞机的不可控释压，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A. 对第1组飞机的措施

对于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的第1组飞机：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第1.E段“符合性”规定的适用时间内，本指令D(2)段要求除外，检查长桁和对接线压条（butt straps），按照适用性使用按照本指令E段规定程序所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

B. 对第2组至第6组飞机的措施

对于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的第2组至第6组飞机：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第1.E段“符合性”规定的适用时间内，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施工指南的要求，完成本指令B(1)至B(4)段规定的适用的检查，以确定是否有裂纹，并完成所有适用的纠正措施，本指令D段要求除外。在下次飞行前，完成所有适用的纠正措施，之后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第1.E段“符合性”规定的符合时间进行适用的重复检查。对存在裂纹的长桁拼接板（stringer splice）完成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规定的纠正措施后可终止本段针对该长桁的拼接板的重复检查要求。

(1) 对长桁拼接板和对接线压条进行内部详细检查。

(2) 对对接线压条表面进行内部高频涡流探伤。

(3) 对对接线压条进行内部低频涡流探伤。

(4) 根据适用性，对对接线压条或者对接线压条某一位置进行开孔旋转探头高频涡流探伤。

C. 修理后的检查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第1.E段“符合性”中附表11规定的修理后的检查，本指令对此不做要求。

注 2：对于本指令C段，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中第1.E段“符合性”中附表11规定的修理后的检查，可以被用来支持对运行规章要求的符合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施工指南中规定的相应措施，本指令不做要求。

D. 服务信息的例外情况

(1)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指明与波音联系获取有关措施：在下次飞行前，按照本指令E段规定程序所批准的方法修理。

(2) 对于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规定的符合性时间是“在本服务通告原版颁布之日后”，本指令规定符合性时间为本指令生效日期之后。

(3)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53A1322施工指南中基本信息注12中规定联系波音的，本指令对此不作要求。

E. 替代方法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3) 等效替代方法能够提供可以接受的安全水平，则其可以用来实施本指令中要求的任何修理。但批准的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并且该批准必须特别说明针对本指令。

五. 生效日期：2014 年 3 月 14 日

六. 颁发日期：2014 年 3 月 11 日

七. 联系人： 孟庆松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5987